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保定市，201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劉平福先生、王鳳英女士、胡克剛先生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及牛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雄先生、盧闖先生、梁上上先生及馬力輝先生。

* 僅供識別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22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1、审议《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保证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2、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3、审议《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二、备查文件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22日